**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1或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存款信息）。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3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1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5）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6）前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三年的可提供成立至今的书面声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7）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提供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8）信用查询：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查询，采购代理机构查询时限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

9）其他要求：（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10）中小企业：本合同包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11）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注：以上均为各供应商必备资格要求，不得缺项。各供应商在磋商时须在响应文件中附有复印件加盖公章，有格式要求，按后附格式执行，无格式要求的，其格式自拟。在评审过程中由磋商小组进行评审，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上年营业收入 | | |  | | | 员工总人数 |  |
| 营业执照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码)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 | |
| 发证机关 | | |  | | 发证日期 |  |
| 营业范围 | | |  | | | |
| 基本账户开户行及帐号 | | | |  | | | |
| 资产总额（万元） | | | |  | | | |
| 资质名称 | | | | 等级 | 发证机关 | | 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此表后附：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1-9为给定格式，其余格式自拟**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主营： ；兼营：

姓名： 性别：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人像面、国徽面） |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

日 期：

**附件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供应商地址） 之 （供应商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 （姓名） 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 为我方合法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签字生效，有效期同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有效期一致。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签字： | 被授权人签字： |
| 职务： | 职务： |
|  | 所在部门： |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

日 期：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人像面、国徽面） |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人像面、国徽面） |

**附件3**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 于 年 月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详细注册地址） 合法注册并经营，本公司郑重承诺，我单位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采购人名称）：

我方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5**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

**附件6**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企业为监狱企业。

 根据上述标准，我企业属于监狱企业的理为：

1、

2、

3、

本企业为参加招标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采购活动并承担本工程。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附件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8**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我方承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磋商的情形。我单位的股权关系、与其他单位的管理关系和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等，作如下说明和承诺：

1.我方在本项目磋商中，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1.1 股权关系说明

1.1.1 我单位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 。

1.1.2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 。(没有填“无”)

1.1.3 我单位被 （单位或自然人） 控股。(没有填“无”)

1.2.管理关系说明

1.2.1 我单位管理的下属单位有 。(没有填“无”)

1.2.2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 。(没有填“无”)

2.我方与采购人不存在利害关系及其他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情形。

3.我单位 （是或否）为本采购项目前期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4.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没有填“无”)

我方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9**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一、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二、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三、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证明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四、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五、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六、不在提供货物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八、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九、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